

# 111 學年度輔仁大學校慶運動會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為慶祝本校校慶活動，特舉辦運動會，藉以促進全校教職員工生間之情感，強化師生員工與社區民眾之良性互動，搭配各項賽事，期能提昇校園運動風氣，以達推展全民共享體育競賽之目的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體育室、體育學系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體育室、體育學系。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學生事務處、總務處、公共事務室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本校日間部、進修部正式註冊在學學生（含研究生、在職專班）、教職員工、歷屆畢業校友及鄰近社區民眾。
- 六、日期、地點：111年12月03日（週六）假本校各場地舉行。
- 七、參賽組別：甲組限體育學系（所）學生參加；乙組限非體育學系（所）學生參加；教職員、校友及社區民眾組。
- 八、競賽種類：
  - （一）田徑賽：
    1. 甲組：男、女參賽項目：100 公尺、400 公尺、800 公尺、跳高、跳遠。
    2. 乙組：男、女參賽項目：100 公尺、400 公尺、800 公尺、跳高、跳遠。
  - （二）大隊接力競賽：
    1. 甲組：男女混合 2000 公尺大隊接力。
    2. 乙組：男子 2000 公尺大隊接力，女子 2000 公尺大隊接力。
  - （三）拔河比賽：
    1. 甲組：體育學系以班為單位。
    2. 乙組：以系為單位、進修部學生以進修部系際拔河錦標賽辦法辦理。
  - （四）趣味競賽：
    1. 乙組學生組（三個項目）：
      - (1) 20人21腳
      - (2) 壘球擲準
      - (3) 棒球九宮格
- （二）教職員、校友及社區民眾：
  - (1) 20人21腳
  - (2) 壘球擲準
  - (3) 棒球九宮格

九、組隊方式：

- 一、田徑賽甲組每班每項以報名 2 人，乙組男子、女子每隊每項以報名 3 人為限。
- 二、大隊接力賽、拔河比賽、趣味競賽每單位至少一隊，至多三隊。
- 三、學生組
  - (一) 甲組：體育學系之體育學組、運動競技組、運動健康管理組等 3 組一至四年級共 12 班之男子隊、女子隊以各班為一單位；碩士班為一單位組隊報名。
  - (二) 乙組：男子隊、女子隊以系為單位，由各系一~四年級學生組隊報名，研究生併入相關學系組隊報名。
- 四、教職員工組：分 30 個參賽單位，以各單位自行組隊報名。
- 五、校友組、在職專班：由歷屆畢業校友（未留校服務者）及在職專班學生，以各縣市或原畢業學院校友為單位組隊報名。
- 六、社區民眾組：由本校鄰近社區民眾，以里為單位組隊報名。

十、比賽辦法：

- 一、田徑賽採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公布之最新規則實施。
- 二、輔仁大學 111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大隊接力、趣味競賽參賽人數及比賽辦法，詳見附錄二。
- 三、輔仁大學 111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拔河比賽規程，詳見附錄三。
- 四、各項競賽依比賽辦法執行。
- 五、各項競賽視報名隊數多寡，必要時得舉行會前賽，時間由體育室另行通知。
- 六、除拔河比賽外，其餘各項競賽均採計時決賽。

十一、參加辦法：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1年11月14日（週一）16時截止。
- (一) 各單位請自行從本校體育室網頁〈最新消息〉下載報名表格（<http://peo.dsa.fju.edu.tw/news/news.html>），務必以電腦打字填寫報名表，填寫完畢請列印報名表，經系所蓋章及秘書簽名後，繳交至體育室。  
（紙本務必為電腦打字版本，不收手寫紙本）。
- (二) 請將報名表電子檔，E-mail 至 [fjcu111@gmail.com](mailto:fjcu111@gmail.com)  
聯絡人：呂曼鈺 0916-210-247  
（信件主旨：請填-111 運動會報名表-XX系XX 組）。

十二、各單位請務必指派代表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（週三）12 時 30 分至積健樓 211 內辦理報到，並領取相關資料及參加領隊（代表）會議（不另行通知）。

十三、開幕與閉幕典禮實施計畫將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（週三）公布於體育室網站，請自行上網查閱。

#### 十四、獎勵：

##### 一、田徑賽：學生組

(一) 甲組：均取前四名，各頒獎牌乙面、獎狀乙只；若出賽未滿 6 隊(人)時列為表演賽，不予受獎。

(二) 乙組：均取前六名，各頒獎牌乙面、獎狀乙只；若出賽未滿 8 隊(人)時則列為表演賽，不予受獎。

##### 二、大隊接力：

(一) 甲組：均取前四名，頒發實物獎乙份。

(二) 乙組：均取前六名，頒發實物獎乙份。

##### 三、拔河比賽：

(一) 甲組：取前三名，各頒發實物獎乙份。

(二) 乙組：日間部取前四名、進修部學生以進修部系際拔河錦標賽辦法辦理。

##### 四、趣味競賽：

(一) 學生乙組：取前六名，各頒發實物獎乙份。

(二) 教職員工組：取前四名，各頒發實物獎乙份。

(三) 校友組：取前三名，各頒發實物獎乙份。

(四) 社區民眾組：取前三名，各頒發實物獎乙份。

註 1：教職員工組若同一單位報名 3 隊(含 3 隊)以上者，至多取最優前兩名，頒發實物獎品。

註 2：社區民眾組參賽隊數未達 3 隊時，併入校友組比賽；社區民眾組及校友組合併後未達 3 隊時，併入教職員工組比賽，其成績不列入評比，均頒發參加獎品乙份。

(參加本活動同學於該學期，列入體育活動參與紀錄之一)

#### 十五、申訴：

一、有關比賽之爭議，於規則上有明文規定或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，以裁判員之判決為終決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二、在「規則上有明文規定或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」對裁判判決未接受者，提出之申訴，稱為合法申訴。合法申訴除當時以口頭提出外，須於賽後 30 分鐘內填妥申訴表(表格向競賽組索取)，並由領隊簽名，檢附申訴金新台幣壹仟元整，向審判委員會正式提出，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申訴事實確立經獲得改判時，申訴金退回，否則納入籌備會經費使用。

#### 十六、附則：

一、各單項比賽於賽後 30 分鐘後，由大會播報至司令台前領獎。

二、學生組運動員請攜帶學生證出場，以供檢查及檢錄之需。

三、運動員如有違背運動精神或不當行為之情事(如冒名頂替、資格不符等)經查明屬實者，除取消該項成績外並簽請學校議處。

四、各項比賽進行中，各單位領隊、運動員或其他人員均不得當場直接質詢裁判員。

五、若因疫情升級，以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為基準。

十七、本規程經運動會籌備會議通過，簽請使命副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競賽雨天備案計畫

※111年 12月03日 若遇雨天，請隨時注意體育室網路公告”最新消息”

- 一、若雨勢不大，學生組競賽於田徑場舉行;教職員工組於中美堂內比賽。
- 二、競賽項目視當時場地狀況，由競賽組決定後現場宣佈。
- 三、各單項競賽比賽結束後立刻頒獎。
- 四、總錦標視當時天候狀況決定，現場頒獎或擇期再頒。
- 五、若完全無法比賽時，賽程改為以下時間：

(一)111年 12月9日(星期三)下午 13:00~15:00 比賽項目:

**徑賽：**100 公尺、400 公尺、800 公尺

**田賽：**跳高、跳遠

**【比賽結束後即刻頒獎】**

(二)111年 12月16日(星期三)下午 13:00~15:00 比賽項目:

**趣味競賽：**

1. 20人21腳
2. 壘球擲準
3. 棒球九宮格

**【比賽結束後即刻頒獎】**

(三)111年 12月16日(星期三)下午 13:00~15:00 比賽項目:

**大隊接力競賽:**

1. 公開組混合 2000 公尺大隊接力
2. 一般組男生、女生隊 2000 公尺大隊接力

## 教職員工生組隊參賽單位表

- 壹、 三創辦單位：耶穌會使命特色發展室、聖言會使命特色發展室、中國聖職使命特色發展室。
- 貳、 校本部：董事會、校長室、校牧室、學術副校長室、使命副校長室、行政副校長室、資源與事業發展副校長室、秘書室、人事室、會計室、稽核室、法務室、公共事務室、校史室、學生輔導中心、服務學習中心、宗教輔導中心、台灣偏鄉教育關懷中心、宿舍服務中心、校務研究室、研究倫理中心、體育室。
- 參、 教務處：招生組、註冊組、課務組、教師發展與教學資源中心、高校深耕計畫辦公室、創意設計中心、外語教學與數位學習資源中心。
- 肆、 學務處：軍訓室、生活輔導組、職涯發展與就業輔導組、課外活動指導組、衛生保健組、僑生及陸生輔導組、學生學習工作團隊、導師輔導工作團隊。
- 伍、 研究發展處：校務發展暨評鑑中心、研究管理中心。
- 陸、 國際及兩岸教育處：學術交流中心、國際學生中心、華語文中心、輔大歐盟中心、亞太大學交流會、新南向政策辦公室。
- 柒、 總務處：出納組、資產組、營繕組、事務組。
- 捌、 事業處：推廣教育中心、資金與募款中心、技轉及資源整合中心。
- 玖、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：法路組團隊。
- 壹拾、 環境保護安全衛生中心：環境保護管理組、安全衛生管理組。
- 壹拾壹、 圖書館：館藏發展與資訊組織組、讀者服務與館藏管理組、數位媒體與推廣服務組。
- 壹拾貳、 資訊中心：校務資訊開發組、網路與資源管理組。
- 壹拾參、 全人教育中心。
- 壹拾肆、 天主教學術研究中心：士林哲學研究中心、天主教史研究中心、若望保祿二世和平對話研究中心、科學與宗教研究中心、華裔學志漢學研究中心。
- 壹拾伍、 實驗動物中心。
- 壹拾陸、 藝文中心。
- 壹拾柒、 婦女大學。
- 壹拾捌、 附設醫院。
- 壹拾玖、 社區民眾。

- 貳拾、 文學院：中國文學系（所）、歷史學系（所）、哲學系（所）。
- 貳拾壹、 藝術學院：音樂學系（所）、應用美術學系（所）、景觀設計學系（所）、藝術與文化創意學士學位學程。
- 貳拾貳、 傳播學院：影像傳播學系、新聞傳播學系、廣告傳播學系、大眾傳播學研究所、輔大之聲學校實習廣播電台、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。
- 貳拾參、 教育學院：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、圖書資訊學系（所）、體育學系（所）、師資培育中心、教育領導與科技發展學士學位學程。
- 貳拾肆、 醫學院：護理學系（所）、公共衛生學系（所）、醫學系、臨床心理學系（所）、職能治療學系、呼吸治療學系、生物醫學暨藥學研究所、跨領域長期照護學位學程（碩專班）、醫學教育中心、臨床技術中心、老人照顧資源中心、生物醫學海量資料分析碩士學位學程、生技醫藥博士學位學程、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、海量資料研究中心。
- 貳拾伍、 理工學院：數學系（所）、物理學系（所）、化學系（所）、生命科學系（所）、電機工程學系（所）、資訊工程學系（所）、應用科學與工程研究所（博士班）、醫學資訊與創新應用學士學位學程、生醫暨光電跨領域研究中心、軟體與網路多媒體研究中心。
- 貳拾陸、 外語語文學院：英國語文學系（所）、德語語文學系、法國語文學系、西班牙語文學系、日本語文學系、義大利語文學系、跨文化研究所、日本研究中心、外語教學資源中心。
- 貳拾柒、 民生學院：餐旅管理學系、兒童與家庭學系（所）、食品科學系、營養科學系、食品營養博士學位學程。
- 貳拾捌、 法律學院：法律學系、財經法律學系、學士後法律學系、法律服務中心。
- 貳拾玖、 社會科學院：社會學系（所）、社會工作學系（所）、經濟學系（所）、宗教學系（所）、心理學系（所）、天主教研修學士學位學程、非營利組織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人才測評中心、國際夥伴學習推展中心、原住民族社會發展工作室。
- 參拾、 管理學院：企業管理學系（所）、會計學系（所）、統計資訊學系（所）、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（所）、資訊管理學系（所）、商學研究所、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社會企業碩士學位學程、科技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三邊雙聯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雲端服務研究中心。

- 參拾壹、 織品服裝學院：織品服裝學系、品牌與時尚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博物館學研究所。
- 參拾貳、 進修部：中國文學系、歷史學系、哲學系、應用美術學系、圖書資訊學系、英國語文學系、日本語文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、法律學系、經濟學系、宗教學系、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、商業管理學學士學位學程、藝術與文化創意學士學位學程、運動休閒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、軟體工程與數位創意學士學位學程、人文社會服務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、長期照護與健康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、室內設計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、資訊創新與數位生活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、醫學資訊與健康科技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、進修部使命宗輔使命特色發展室、全人教育課程中心進修組。

## 大隊接力、趣味競賽比賽辦法

壹、學生組：（只須報名參賽隊伍數，並確認隊伍名稱。名稱以科系為主，超過兩隊以上以科系加數字報隊，勿自取名稱，名單已當場檢錄為準）

### 一、大隊接力賽

#### （一）甲組

1. 2000公尺（女生100公尺x10人、男生100公尺x10人，限一人一棒）。
2. 於第3.4棒（約300公尺交接處），彎道進入直到時設有標示旗處，開始搶跑道。

#### （二）乙組

1. 2000公尺（100公尺×20人，限一人一棒）。
2. 於第3.4棒（約300公尺交接處），彎道進入直到時設有標示旗處，開始搶跑道。

### 二、學生組趣味競賽

#### （一）名稱：20人21腳

1. 所需人數：20人（男10人，女10人），
2. 一次以一組進行共20人，距離為30公尺。
3. 20人成一橫列，相鄰之二人其腳綁在一起，最外側之二人靠外側之腳不綁，於起點線後預備，聞槍響後出發。
4. 以20人全員通過終點線為比賽結束。
5. 比賽為直接計時決賽，中途綁帶脫落每條加時一秒鐘。

#### （二）名稱：壘球擲準

1. 所需人數：5人，男女皆可。
2. 1人3球，擲入指定標靶，依照分數累計。
3. 前六名如有同分，依照競賽中單一次最高分為獲勝隊伍。

#### （三）名稱：棒球九宮格

1. 所需人數：5人（男3人、女2人）。
2. 每人投擲五顆球。
3. 累積總分數，分數較高者獲勝，同分者每隊每人加擲一球。

## 貳、教職員組：

### (一) 名稱：2人3腳

1. 所需人數：8人（男4人，女4人）。
2. 一次以一組進行共2人（不分男女同組與棒次），共四次接力，每次距離為30公尺，總長為120公尺。
3. 2人成一橫列，其腳綁在一起，於起點線後預備，聞槍響後向三十公尺處隊友前進，以擊掌方式接力，共四段三十公尺。
4. 以完成四段接力過終點線為比賽結束。
5. 比賽為直接計時決賽，中途綁帶脫落請原地綁好再繼續比賽進行。

### (二) 名稱：壘球擲準

1. 所需人數：5人，男女皆可。
2. 1人3球，擲入指定標靶，依照分數累計。
3. 前六名如有同分，依照競賽中單一次最高分為獲勝隊伍。

### (三) 名稱：棒球九宮格

1. 所需人數：男3人、女2人。
2. 每人投擲五顆球
3. 累積總分數，分數較高者獲勝，同分者每隊每人加擲一球。

## 拔河比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為增進本校師生間之彼此互動，聯絡感情，朔造運動風氣，特舉辦此比賽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使命副校長室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體育室、體育學系。

四、比賽日期：日間部：111年11月21日至111年11月25日，每天中午12：10—13：30

進修部：比賽時間如下

日期	時間	備註
111年11月16日	20:30~22:00(星期三)	「預賽」
111年11月23日	20:30~22:00(星期三)	「複賽」
111年11月30日	20:30~22:00(星期三)	「總決賽」
共計三日		

五、拔河賽程公布：111年11月18日前公布在體育室網站。（賽程由體育室代抽，不另行通知。）

六、比賽地點：日間部：中美堂前廣場。  
進修部：主要會場：進修部大樓前廣場  
兩備會場：中美堂

七、參加資格：

- (一) 凡本校本年度註冊學生（含進修部），以學系（組、班、學程）為單位均可組隊報名（每單位至多報名3隊，日間部及進修部分開比賽）。
- (二) 每隊男、女生各10人。（只須報名參賽隊伍數，並確認隊伍名稱，名單已當場檢錄為準）
- (三) 甲組：體育學系以班為單位。
- (四) 乙組：日間部：以學系（組、班、學程）為單位，每單位報名3隊為限  
進修部：以進修部系際拔河錦標賽辦法辦理。

八、參加辦法：

(一) 各單位請自行從本校體育室網頁〈最新消息〉下載報名表格

（<http://peo.dsa.fju.edu.tw/news/news.html>），務必以電腦打字填寫報名表，填寫完畢請列印報名表，經系所蓋章及秘書簽名後，繳交至

體育室。（紙本務必是電腦打字版本，不收手寫紙本）

(二) 請將報名表電子檔，E-mail 至[fjcu111@gmail.com](mailto:fjcu111@gmail.com)

(信件主旨：請填-111 運動會報名表-XX 系XX組)。

聯絡人: 呂曼鈺 聯絡電話: 0916-210-247

(三) 完成上述二點，才算完成報名手續。

(四) 報名時間，自即日起至 111 年 11月14日 (星期一)，16:00時止

(五)日間部：賽程公布：111 年11 月18 日前公布在體育室網站。

(賽程由體育室代抽，不另行通知。)

(六)進修部：111年11月3日 (星期四) 23:59前

**公佈於Facebook社團-輔仁大學進修部拔河比賽**

**公佈於IG粉絲專頁-fju\_soce\_tow**

(七)裁判指導：葉啟文老師、呂竺昇笙老師、蔡羽翔老師。

(八)活動組負責人：王建峻老師、聯絡人：黃柏芳老師，分機：3058

## 九、報名流程：

流程	詳細內容										
<div style="border: 2px solid orange; padding: 10px; margin-bottom: 10px;">上網閱讀 競賽規程</div> <div style="border: 2px solid orange; padding: 10px; margin-top: 10px;">繳交 紙本資料 電子檔案</div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請至輔仁大學體育室網頁→最新消息。</li> <li>2. 詳細閱讀競賽規程。</li> <li>3. 找到志同道合的隊友。</li> </ol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請至輔仁大學體育室網頁下載報名表。</li> <li>2. 繳交紙本及電子檔: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➢ 電子檔案： 請將報名表電腦打字，E-mail <a href="mailto:fjcu111@gmail.com">fjcu111@gmail.com</a> (信件標題及檔案：請填-111 運動會報名表-XX 系-XX組) 聯絡人:呂曼鈺 0916-210-247</li> <li>➢ 紙本資料： 將電子檔列印下經系所蓋章及秘書簽名後，繳交至<u>體育室</u>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3. 補充說明：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➢ 完成第二點，才算完成報名。</li> <li>➢ <b>111/11/14 (一) 16:00 截止報名。</b></li> </ul> </li> </ol>										
<div style="border: 2px solid orange; padding: 10px; margin-bottom: 10px;">公佈賽程</div> <div style="border: 2px solid orange; padding: 10px; margin-top: 10px;">拔河比賽</div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運動會當天賽程最遲 111/11/30 (三) 公布賽程</li> <li>2. 日間部：拔河最遲 111/11/18 (五) 公布賽程。</li> <li>3. 進修部：以單位公告為主公佈於 Facebook 社團-輔仁大學進修部拔河比賽</li> <li>4. 於體育室網站最新消息公布。</li> </ol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日間部：111年11月21日 (星期一) 起至111年11月25日，每日中午 12時10分開始。</li> <li>2. 進修部：時間如下圖↓          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margin: 10px auto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 text-align: center;"> <thead> <tr> <th style="width: 50%;">日期</th> <th style="width: 50%;">時間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111年11月16日</td> <td>20:30~22:00(星期三)</td> </tr> <tr> <td>111年11月23日</td> <td>20:30~22:00(星期三)</td> </tr> <tr> <td>111年11月30日</td> <td>20:30~22:00(星期三)</td> </tr> <tr> <td colspan="2">共計三日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/li> <li>3. 賽前10 分鐘報到並完全成檢錄，開賽後逾時 5 分鐘未到作棄權論。</li> </ol>	日期	時間	111年11月16日	20:30~22:00(星期三)	111年11月23日	20:30~22:00(星期三)	111年11月30日	20:30~22:00(星期三)	共計三日	
日期	時間										
111年11月16日	20:30~22:00(星期三)										
111年11月23日	20:30~22:00(星期三)										
111年11月30日	20:30~22:00(星期三)										
共計三日											

十、比賽制度及規則：（賽程視報名隊伍安排）

（一）預賽：日間部分 A.B.C.D 四組、進修部獨立比賽，採單敗淘汰制。

（二）複賽：日間部選拔出 16 強進行分組複賽。

（三）報名人數：每隊男、女生各 10 人。（體育學系以班為單位）（男生不足時  
得以女生代替）

（四）比賽人數：人數不足 15 人不予下場比賽。（女生可以替補男生，反之則否）替補比例  
（至多缺 5 男，替補 6 女）

缺少男生人數	1	2	3	4	5
替補女生人數	2	3	4	5	6

（五）比賽規則：採三戰兩勝制（每局以一分鐘決勝負）

（六）服裝：各隊需穿著合適整齊之運動服裝上場比賽，遲到逾 5 分鐘則以棄權  
論。

十一、獎勵：

（一）甲組：取前三名，各頒發實物獎乙份。

（二）日間部-乙組：取前三名，各頒發實物獎乙份。

（三）進修部-已舉辦單位公告為主。

（四）參加本活動同學該學期，列入體育活動參與紀錄之一。

十二、比賽產生與本規程未明文規定之爭議時，以裁判長之判決為終決。

十三、附則：

（一）競賽規程及報名表由體育室分送至各學系辦公室及公佈於本室網站【最新公  
告】中。

（二）賽前 10 分鐘報到，開賽後逾時 5 分鐘為到作為權論。

（三）請參賽各單位選手穿著合適整齊之運動服裝上場比賽。

（四）請攜帶學生證或相關證明文件出場比賽，否則經他隊抗議且查明屬實，即  
取消比賽資格。

(五) 比賽期間若有選手互毆或汙辱裁判等情事發生，按規定停止該選手出賽，並報請學校議處。

(六) 比賽期間如遇雨請於開賽前 15 分至體育室網站【最新公告】或致電至裁判負責人。

十四、申訴：合法之申訴，除當時以口頭提出外，須於 30 分鐘內填妥申訴表，並由單位領隊蓋章，檢附申訴金新台幣伍百元整，向本室負責老師（王建峻）正式提出。申訴獲得改判時，申訴金退回，否則納入本比賽經費中使用。

十五、本規程經體育學系系務會議通過，經運動會籌備會議通過，簽請體育室主任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